

#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朔政办发〔2024〕6号

##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朔州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单位：

《朔州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朔州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全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23〕20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二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七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消费品工业振兴升级为引领，以产业链和特色专业镇建设为引擎，深入实施消费品工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战略，发展壮大经营主体，着力加强科技创新，提升市场有效供给和竞争力，促进产业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制造业振兴升级。

###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底，消费品工业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作用不断增强，

营业收入力争突破 100 亿元，培育形成 1 家营业收入 10 亿元以上的企业、2 家 5—10 亿元的企业、23 家 1 亿元以上的企业，消费品工业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明显提升。

到 2030 年底，消费品工业供给升级和消费需求升级实现协调共进，营业收入力争达到 210 亿元。

##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品种扩增行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实施技术创新项目，加强新产品开发。探索建立日用陶瓷、食品加工等领域多方参与、合作共赢的数字化智慧设计公共服务平台。引导日用陶瓷、酒等生产企业开展消费数据采集分析，挖掘用户个性化需求，开展个性化定制和柔性生产，实现供需精准高效对接，每年遴选 1 个以上典型案例和先进模式。到 2025 年，力争在预制食品、日用陶瓷等领域新增 6 个以上新产品；到 2030 年，力争新增 20 个以上新产品。（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实施品质提升行动。支持日用陶瓷、医药、酿品、肉制品等领域企业开展技术改造，促进工艺技术更新和产品质量升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2025 年底前力争推动 15 个技改项目建设。落实山西省标准化创新贡献奖励，鼓励企业、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以标准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助推消费品产业提质升级。拓展山西省日

用陶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服务功能，形成较为成熟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模式。推动消费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支持食品、医药等领域工业企业利用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开展产品原材料供应、生产、营销等环节的数字化溯源，不断提升企业的产品质量管理能力。（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三）实施品牌建设行动。依托日用陶瓷等优势产业，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推进地理标志保护申报。强化品牌创建示范引领，把质量品牌建设落实到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引导企业提升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性，深化质量管理数字化应用，强化全过程质量绩效，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和企业质量效益，加快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支持品牌培育和运营专业服务机构发展，新培育一批高水平的消费品品牌设计创意中心和广告服务机构，重点为日用陶瓷、方便食品、饮料等行业内企业提供品牌创建咨询评估服务，加快推进产品设计、文化创意、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融合发展。支持各级各部门和行业协会组织重大品牌活动，带动提升日用陶瓷、乳制品、肉制品、小杂粮等产品的品牌宣传和推广能力。到2025年，力争创建省级消费品工业“三品”示范企业3个、新培育认定消费品领域“山西精品”10个；到2030年，全市消费品品牌创建工作实现质的跃升。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贸促会

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四) 实施产业链培育行动。引导高端陶瓷、现代医药、绿色食品等产业链“链主”企业通过生产协作、市场分享、技术扩散、融资担保等方式，加强与上下游配套中小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实现协同共赢。支持“链主”企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培育发展为拥有全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的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引导中小企业围绕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需求，提供配套产品和服务，推动更多中小企业融入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带动全市消费品工业成链、成片集群发展。每年消费品领域重点产业链营业收入增长15%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五) 实施专业镇打造行动。健全“省级+市级+储备”特色专业镇梯次培育体系，推动右玉生态肉羊、山阴奶牛、怀仁羔羊肉业等特色专业镇向省级特色专业镇迈进，做大做强应县陶瓷、山阴富硒小米、应县乳业等特色专业镇。持续完善融资支持、产品营销、品牌打造等领域的支持政策，全方位加快消费品领域专业镇发展。强化电商物流、检验检测、人才服务等平台建设，不断提升特色专业镇公共服务水平。支持高等院校面向专业镇特色产业开设相关专业，为专业镇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到2025年，省级专业镇达到3个、市级专业镇达到6个，

专业镇带动就业创业、赋能富民强市效应进一步凸显。（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和各〔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六）实施经营主体壮大行动。推动生产经营稳定、市场前景广阔、成长空间较大、创新能力较强的小微企业上规模、增实力、提效益。支持陶瓷、医药、食品加工等行业企业上下游产业配套，实现产业优势互补，形成完整产业链条，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全面落实惠企政策，建立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分类型分阶段强化精准服务。聚焦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构建从孵化培育、成长扶持到推动壮大的全生命周期梯次培育体系。鼓励大企业梳理发布原材料、包装印刷等需求清单，推动大中小企业开展线上线下供需对接活动，实现融通发展。（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小微企业服务中心、市农业农村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七）实施创新发展行动。坚持把新质生产力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任务，围绕消费品领域关键共性技术，积极对接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深化产学研合作，研究开发一批自主创新产品。建设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提升科技创新平台自主创新能力，更好地支撑服务高质量发展。强化创新主体培育，引导企业积极申报消费品领域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加

快消费品领域企业技术中心体系建设。建立专利常态化供需对接机制，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培育形成具有朔州特色的消费品产业创新生态。到 2025 年，消费品领域力争新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 户、市级技术中心 2 户；到 2030 年，力争新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 户、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 户、市级技术中心 5 户。（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教育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八）实施精准招商行动。聚焦关键领域，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制定重点招商图谱，精准瞄准目标企业，深入开展产业链招商。借助重大招商合作平台，支持对外招商推介。招商部门与“链主”企业紧密协同，推动市内企业与国内相关领域重点企业对接，吸引外来投资。落实市县产业链招商责任，提升专业化招商水平，积极开展产业链市场化招商工作，引进落地一批高端优质项目，做大做强高端陶瓷、现代医药、绿色食品等消费品产业。优化项目承接政务服务，推动“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一枚印章管审批”“7×24 小时不打烊”等服务事项落地落实，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确保招商引资项目尽早落地开工、建成投产。（责任单位：市促投局、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发改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九) 实施市场拓展行动。多渠道对“山西精品”认证产品和“老字号”产品以及其他消费品行业优质产品进行集中展示宣传。鼓励电子商务企业充分利用节假日等促消费节点，开展消费品网上购物推广活动。引导企业积极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等大型经贸展会，扩大产品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支持企业积极对接主流直播电商平台，开展电商直播带货活动，拓宽我市乳制品、羊肉、特色杂粮、糖果等优势产品的市场销售渠道，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贸促会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十) 实施市场环境优化行动。以各类园区为消费品产业发展的主要载体，提升道路、供电、供水、数字化等基础设施承载能力，形成上下游配套、专业化分工、社会化协作的产业空间布局。依法平等对待各类消费品行业经营主体，保障企业在政策支持、要素配置等方面的公平待遇。强化执法监督，坚决杜绝各种形式的干扰企业正常经营、损害企业合法权益、增加企业负担等行为。加大对经营主体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专项行动，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和保护体系。进一步加大“假、冒、伪、劣”消费品的查处力度，整顿和规范消费品市场秩序，重点打击侵犯名优产品知识产权行为，为产品质量和品牌声誉保驾护航。支持消费品



企业运用新理念、新技术、新设计，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升级。不断创新消费场景，因地制宜培育具有我市特色的夜市经济、地摊经济、便民生活圈等消费模式，持续释放消费活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商务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由市工信局牵头、各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全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主要职责是围绕消费品工业发展及时研究提出产业发展政策举措，着力解决产业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动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推进机制。各有关单位要主动作为，密切配合，在涉及消费品工业发展的行政审批、要素保障、安全生产、科技创新、招商引资、经营主体培育、市场渠道拓展、市场环境优化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引导支持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在服务消费品产业发展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协同推动消费品工业提质增效。

（三）强化要素保障。支持土地、能耗等方面的生产要素向消费品工业汇聚。灵活运用土地利用计划指标，坚持增存挂钩、以存定增，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优先使用存量建设用地保障项目建设。分类实施节能审查，落实能效正面清单管

理、先进性审批、标杆性审批等支持政策。优化环评审批服务，科学配置排污总量指标，推动消费品工业重点项目加快落地。落实金融服务制造业政策措施，对符合条件的消费品企业，加大贷款融资支持力度。

（四）强化入企服务。常态化开展入企服务，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全面加强对上争取协调，最大限度帮助企业争取省级政策和资金支持。各责任单位结合工作职责，主动帮助企业解决专利申请、标准制定、检验检测、品牌打造、电子商务、人才引进培育、产学研合作、研发创新、平台搭建、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急难愁盼的问题，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五）强化宣传引导。密切关注消费品工业前沿发展动态和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及时向企业精准解读、直达推送，确保消费品行业最新产业及惠企政策落地落实。充分利用电视、报刊、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媒体阵地，大力宣传消费品工业发展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消费品工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助推全市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印发

---